

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关于开展 2015 年全国民营企业招聘周活动的通知》（人社部函〔2015〕44 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各地要高度重视民营企业招聘周活动，充分发挥民营企业吸纳就业的主渠道作用，全力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各相关部门要按通知要求，明确分工，落实责任，扎实做好招聘周活动的各项工作。人力社保部门要做好组织协调工作，牵头举办各类招聘活动，及时上报活动情况；高校要组织高校毕业生参加招聘周活动；工会组织要切实做好求职人员的权益维护和法律援助工作；工商联要积极动员民营企业参加招聘周活动，及时收集整理发布民营企业岗位信息。

请各市于 4 月 17 日、2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分别向相应的省级主管部门上报招聘周活动的准备情况和活动总结。请各市人力社保局于 4 月 28 日前上报“2015 年民营企业招聘周活动情况统计表”。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陆欣蔚

电话：0571-85108839；电子邮件：lxw@zjhrss.gov.cn

省总工会 郑普满

电话：0571-85114685；电子邮件：cpm9360@163.com

**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浙 江 省 教 育 厅**  
**浙 江 省 总 工 会** **文件**

**浙江省工商业联合会**

浙人社发〔2015〕40号

---

**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4部门转发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全国总工会  
全国工商联关于开展2015年全国  
民营企业招聘周活动的通知**

各设区市和义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总工会、工商联，各普通高等学校：

现将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教育部、中华全国总工会、中华